祁价成审(2022)05号

**关于永州陶铸中学生均教育成本**

**监审报告**

根据《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号)的规定：非营利性民办中小学校学费、住宿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依据国家发改委《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第8号令）等有关规定，祁阳市价格成本调查队于2022年7月至8月对永州陶铸中学生均教有成本2019-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核，有关情况如下：

**一.成本监审项目**

永州陶铸中学生均教育成本。

**二.学校基本情况**

该校位于祁阳市长虹街道万寿路，前身为公立陶铸中学，创建于1943年，2003年改制为民办学校，为湖南省骨干民办中小学校、首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永州市唯一一所“湖南省较高水平足球运动队建设基地”。业务范围为全日制普通小学、初中、高中（民办非企业单位)，主管部门：祁阳市教育局。校园占地面积300亩，建筑面积约107966平方米，现有小学、初中、高中教学班共99个，学生5600余人，教职员工400人。

**三.成本监审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 (第8号令)

3.《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号)

4.《湖南省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0号)

5.《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教育培养定价成本操作规程》

(湘价成调规(2022)1号)

6.中央编办教育部财政部《关于统一城乡中小学教

职工编制标准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4）72号)

**四.成本监审程序**

1,发送监审通知。向被审单位发送成本监审通知，要求其提供相关成本数据资料。

2.资料初审。对被审单位提供的成本资料进行初审，

确定资料提供完整，再按规定转入具体的审核程序。

3.实地审核。成本队对被审单位的成本资料、合同、文件、实物资产等进行现场审核，对相关成本数据进行归集。

4.成本审核。依据相关规定，根据成本项目、成本数据的具体情况，审核监审各项目成本，提出成本监审初步结论，告之被审单位征求意见。

5.出具报告。根据被监审单位反馈意见完成复核，完善初步结论，报分管领导审定后，出具成本审核报告。

6.网上公示。在祁阳市政府网上公示成本监审结论。

**五、成本费用构成**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被监审单位各个项目开展和成本费用支出实际情况，学费项目成本由六大项目组成：一是工资福利支出（人员支出）；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三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四是固定资产折旧；五是无形资产摊销；六是财务费用。其中各大项目又包括许多小项（详见附表3）。

**六、成本费用审核情况**

(一)生均培养总成本

1、人员薪酬（包括工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其他福利费用)。

教职工人员数量核定：

各类学生核定人数=在校学生人数（年初学生人数×8+年末学生人数×4)/12。

教师上限人数=学生核定人数小学/19+初中/13.5+高中/12.5

教师核算数=在校教师人数（年初教师人数×8+年末教师人数×4)/12。

**通过对比教师上限人数跟教师核算数，取最少值来确定教师核定人数。**

教职工总数为教师、行政管理、教学辅助和后勤工作人员数之和。行政管理、教学辅助和后勤工作人员确定是按照不超过教职工总数比例15%来核定，超过的人数核减，未达标的不核增。工资总额。教职工工资按照教职工平均工资与教职工总数核定，教职工平均工资原则上按学校财务制度规定发放的工资薪金据实核定。但不得超过当地教育行业平均工资水平的1.2倍，超过的予以核减。该校三年来工资水平均超过行业平均工资的1.2倍，予以核减。

通过算法核算该校2019年-2021年的教职工工资分别为28913280元、31046400元.30032400元。社会保险费分别为2237230.66元、2254478.58元、2857333.76元，住房公积金按照工资额的5%-12%核定，该校位超过了5%而未超过12%，据实核定其2019-2021年分别为1750694元、2012820.36元、1895188元。

**小计工资福利支出2019-2021年金额为32901204.66元.35313698.94元、34784921.76元（详见附表3）**

2.商品与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等12小项）

办公费：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金额，分别为2889924.42元、2604876.74元、891211.33元。

印刷费（含试卷和教科书）：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4671264.88元、6815263.44元、9155489.03元。

水电费：按照科目余额表核定该校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水费953153.18元、1144173.08元、1250733.31元，电费1373300.35元、1051203.77元、1559091.92元。

邮电费：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56716.96元、31684.96元、40791.92元。

差旅费：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167592.57元、216724.58元、217929.47元。

修理维护费：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247831元、418144元、391541.5元。

职工教育经费（培训费）：按照工资总额的2.5%核定，超过的核减，不足的核增。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662519元、756250.51元、750810元。

公务接待费：按照学校事业收入的5‰核定，超过的子以核减，不超过的不核增，按照科目余额表事业收入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360072.07元.395789.8元、404769.06元。

福利费：按照该校提出的人员严重不足，参照核定人员与限额人员数值，核定人员数值不到限额人员数值的60%，为弥补人员经费的不足，不予核减该项费用。

劳务费：该校主要劳务费是聘请法律顾问团队提供法律援助等，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517400元、360200元、1054200元。

工会经费：按照工资总额的2.0%核定，超过的核减，不足的核增。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530015.35元、605000.4元、600648元.。

车辆运行维护费：按照科目余额表分别核定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256035.16元、281404.59元、245553.5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是根据科目余额表上科目在减去上述开支科目费用后剩下科目综合核定2019-2021年金额分别为145805.38元、1439127.7元、3775534.14元。

**上述13项商品和服务总支出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13209452.59元、17477212元、24413373.08元。**

(详见附表3)

3.固定资产折旧

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4928926元、6057542.94元、8103829.287元。（详见固定资产核算表，除房屋外其它资产取综合折旧时长6年折旧)

4.无形资产摊销

依据科目余额表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704493.33元.704493.33元.704493.33元。

5.财务费用（含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

由于该校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导致财务费用为负数，因此总费用需核减利息收入，依据科目余额表2019至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1096.12元、-12940.94元、-44129.75元。（详见附表3）

**以上五项费用合计为该校教育培养总成本2019-2021**

**年的金额分别为48763154.65元、57167302.87元、**

**63615846.46元。**（详见附表4）

**(二)需要冲减的成本**

根据调查每年义务教育阶段，由财政下拨教育经费需要冲减总成本，该校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3765047元、4922245.54元、1162300.88元（详见附表4）

**(三)核定教育培养成本**

教育培养总成本减去应冲减的教育成本等于核定教育培养成本。2019-2021年的金额分别为47723115.67元、54362943.4元、66545369.5元。（详见附表4）

**(四)标准学生的确定**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标准学生数=核定小学生数×0.56+核定初中学生数×0.8+核定高中数×1，该校2019-2021年的标准学生数分别为5063人.4956人.4825人（详见附表4）

**(五)生均教育成本**

生均教育成本=核定教育培养成本/标准学生数2019-2021年的生均教育成本分别为9425.86元/生.年.10969.12元/生.年、13791.79元/生.年。（详见附表4）

**七.成本监审结论**

**小学生均教育成本=该校生均教育成本×0.56.2019-2021年的小学教育成本分别为5278.48元/生.年、6142.71元/生.年、7723.40元/生.年.三年平均为6382元/生.年；初中生均教育成本=该校生均教育成本×0.8,2019-2021年的小学教育成本分别为7540.69元/生.年、8775.29元/生.年、11033.43元/生.年，三年平均为9116元/生.年。高中生均教育成本=该校生均教育成本×1,2019-2021年的高中教育成本分别9425.86元/生.年.10969.12元/生.年、13791.79元/生.年，三年平均为11396元/生.年。**（详见附表4）

**八.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成本监审所需资料，账目由永州陶铸中学提供，成本监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该学校负完全法律责任。

2.本次成本监审是在审核该校2019-2021年发生的完全成本和学生数的基础上计算得出单位成本数据，由于每年的成本和学生数都有较大的变动，导致单位成本有较大的差异。按照监审数据显示的规律学生数越多单位成本越低，学生数越少单位成本越高。生均教育成本呈逐年上涨态势。

3.本次成本监审不含教育发展基金。

4.本次成本报告仅限于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定价时参考使用，不做他用，并不是定价的唯一依据。

5.本成本监审机构及参加本次监审的工作人员与经营者无任何利害关系。

附件一：《永州陶铸中学基本情况表》

附件二：《永州陶铸中学收入情况表》

附件三：《永州陶铸中学教育成本归集表》

附件四：《永州陶铸中学教育培养成本核定表》

祁阳市价格成本调查队

2022年8月10日